



**戰略性高科技貨品**  
**(Strategic High-Tech Commodities, SHTC)**  
**輸出入規定暨實務**

**2017年9月1日**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貿易安全與管控小組**



# 簡報大綱

---



- 壹、前言
- 貳、我國規定
- 參、實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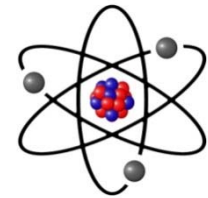


# 壹、前言



## 出口管制相關之國際組織

- 核子供應國集團 ( Nuclear Suppliers Group, NSG )
- 澳洲集團 ( Australia Group, AG )
- 飛彈技術管制協議 ( Missile Technology Control Regime, MTCR )
- 瓦聖那協議 ( Wassenaar Arrangement, WA )
- 禁止化學武器公約 ( The Chemical Weapons Convention, CWC )





# 貳、我國規定



# 我國法律規定

## SHTC相關規定

### 法律

- 貿易法第13條、第27條、第27條之1、第27條之2及第28條

### 法規命令

- 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輸出入管理辦法
- 戰略性高科技貨品種類及輸出管制地區

### 行政規則

- 企業內部出口管控制度認定要點



# SHTC管制範圍-貨品

**2**  
輸往北韓  
伊朗敏感  
貨品清單  
(以稅號  
管制)

**1**  
SHTC輸出管制清單  
• 歐盟軍商兩用貨品及技術  
出口管制清單  
• 歐盟一般軍品清單  
(以規格管制)

**3**  
依出口國政府規定須  
取得我國政府核發進口  
保證文件之貨品

**4** 滴水不漏措施：貨品未達管制清單規格，但最終用途或最終使用者有可能用於生產、發展核子、生化、飛彈及大規模毀滅性武器之交易。



# 滴水不漏 (Catch all)

- 美國黑名單
  - Denied Persons List
  - Unverified List
  - The Entity List
  - Specially Designated Nationals List
  - List of Statutorily Debarred Parties (AECA Debarments)
- 日本黑名單 End User List (JAPAN)
- 歐盟黑名單 EU Consolidated List
- 主管機關告知之特定對象
- 其他可疑的交易情形：**紅色警戒**





## 紅色警戒 (Red Flag)

- ✘ 客戶及其地址與政府所列之拒絕/禁止往來廠商清單中的廠商相似。
- ✘ 客戶或購買代理商不願意提供產品最終用途的資訊。
- ✘ 產品功能與購買者的主要產業不相符，例如小型麵包店卻訂購了精密電腦。
- ✘ 所訂購的產品與運送目的國家的技術層級不相符，例如將半導體製造設備運送至沒有任何電子工業的國家。
- ✘ 當產品價格十分高昂，一般的銷售條件都是先賒款後付帳時，客戶卻願意以現金支付貨款。
- ✘ 客戶對產品效能特性不熟悉，但仍執意要購買該產品。
- ✘ 客戶拒絕例行性的安裝、訓練或維修服務。
- ✘ 運送日期不確定，或運送地點是目的地以外的地方。
- ✘ 運送路線對產品及目的地而言是不尋常的。
- ✘ 包裝與運送或目的地所述方式不一致。
- ✘ 發生問題時，購買者態度閃爍，特別是對於購買產品是在國內使用、用於出口或用於再出口交代不清。
- ✘ 客戶願意支付超過市值的價格。
- ✘ 下訂單的地點是產品最終使用國家以外的公司或個人。

**盡職調查，切勿自欺欺人!**





# 我國定義之管制地區

- |               |
|---------------|
| 1. 伊朗         |
| 2. 伊拉克        |
| 3. 北韓         |
| 4. 中國大陸(部分貨品) |
| 5. 蘇丹         |
| 6. 敘利亞        |

註：

1. 輸往大陸地區之化學機械研磨機、光阻剝除機、光阻顯影機、快速溫熱處理機、沉積設備、洗淨設備、乾燥機、電子顯微鏡、蝕刻機、離子植入機、光阻塗佈機、微影設備等12類半導體晶圓製造設備，如屬戰略性高科技貨品，則適用管制地區之規定。
2. 其他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輸往大陸地區，則適用非管制地區之規定。



## 如何管制SHTC

- 出口：SHTC非經許可，不得輸出
- 進口：
  - ✓ 「國際進口證明書 (International Import Certificate, IC)」
  - ✓ 「抵達證明書 (Delivery Verification Certificate, DV)」
  - ✓ 「進口保證書 (Written Assurance, WA)」、
  - ✓ 「聯合國禁止化學武器公約列管化學物質最終用途保證書 (CWC)」。
- 過境 (transit)、轉口 (transship)：輸往管制地區之SHTC，未經許可，不得經由我國通商口岸過境、轉口或進儲保稅倉庫、物流中心、自由貿易港區



## 刑罰及行政罰

### ▶ 刑罰-貿易法第27條

- 5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50萬元以下罰金

### ▶ 行政罰-貿易法第27之1條、第27之2條

- 新臺幣3萬元以上30萬元以下罰鍰，或停止其1個月以上1年以下輸出、輸入或輸出入貨品或撤銷其出進口廠商登記



# 參、實務



# 申請SHTC輸出許可證(1)

發證機關	受理簽證對象
國防部軍備局	軍事機關
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園區內廠商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加工出口區內廠商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課稅區所有出口人





# 是否需要申請SHTC輸出許可證

出口貨品是否被列入SHTC輸出管制清單？

再出口貨物是否於進口時有申請我國政府核發之IC或WA？



YES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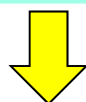
進口商(買主、收貨人)或最終使用者是否被列入國際出口管制實體名單？

出口貨品是否可能供作核、生、化、飛彈等軍事用途？

交易過程是否有紅色警戒之情況？



YES



是否接獲貿易局對特定個案須申請SHTC輸出許可證之通知？



YES

不須申請SHTC輸出許可證

須申請SHTC輸出許可證！



## 貨品辨識 (1/2)

### 判定是否屬「歐盟清單」列管之項目

- 歐盟軍商兩用清單
  - 工業技術研究院
  - 網址：<http://shtc.itri.org.tw>
- 歐盟軍品清單
  - 國防部







## 貨品辨識 (2/2)

- 判定是否屬「輸往北韓及伊朗敏感貨品清單」列管之貨品
  - ✓ 出口前應確定貨品之分類號列 (CCC Code)
  - ✓ 若對貨品稅則有疑義時，可將產品之中英文貨名、規格、功能、型錄或說明書函請貿易局轉請財政部關務署核歸稅號



# SHTC輸出許可證審查重點

## ◆ 出口商

- 是否具有進出口廠商資格？是否有處分紀錄？

## ◆ 輸往地區/國家

- 是否為公告之輸出管制地區？

## ◆ 進口商(買主、收貨人)及最終使用者

- 是否被列入國際公布的出口管制實體名單？

## ◆ 貨品最終用途

- 出口產品功能與最終使用者所申報的最終用途是否符合？
- 最終使用者所申報的最終用途與最終使用者之營業項目、行業別、經營規模及技術需求是否合理？



## SHTC輸出許可證期限

- ◆ SHTC輸出許可證，其有效期限為六個月，並得申請分批輸出。但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其有效期限為二年：
  - 一、輸往同屬於瓦聖那協議、飛彈技術管制協議、核子供應國集團及澳洲集團等四大國際出口管制組織之國家。
  - 二、輸往非管制地區且出口人持續在前半年內將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輸往同一國家或地區之進口人達五次以上。
  
- ◆ 輸往美國或日本之戰略性高科技貨品，具有下列情形之一，且經出口人查證國外交易對象非屬國際出口管制實體名單之對象或主管機關告知之特定對象，主管機關得免發輸出許可證：
  - 一、同一出口管制貨品輸出金額離岸價格低於新臺幣三十萬元者。
  - 二、實施內部出口管控制度並經貿易局認定之出口人。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